

#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6年7月6日上午10点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1日以邮件、办公集成RTX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孟庆山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调味品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独立核算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廊坊梅花调味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坊调味）拟货币出资人民币500万元在通辽地区设立新的全资子公司，并以此为平台实现业务领域的拓展，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新设公司暂定名为通辽市梅花调味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辽调味），住所位于通辽市科尔沁区木里图工业园区，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主要为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味精[谷氨酸钠（99%味精）、味精]等（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批准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以上信息以当地工商管理部门实际登记信息为准。

廊坊调味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整，法定代表人王爱军，住所位于廊坊经济技术开发区华祥路西、爱民道北，成立于2012年4

月 28 日，主要经营范围包括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调味料的生产和销售等。经审计，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廊坊调味资产总计 41,083.98 万元，净资产 27,928.30 万元，2015 年度营业收入 27,549.43 万元，净利润 1,149.23 万元。

新公司的设立尚需取得相关审批，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具有审批风险。通过调味登记设立后，为廊坊调味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的全资孙公司。新公司设立完成后将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次交易属董事会职权范畴，不构成关联交易，亦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2.关于拉萨梅花控股子公司山西广生医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向其全资子公司山西广生胶囊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1) 增资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拉萨梅花生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梅花）的控股子公司山西广生医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生医药）拟对其全资子公司山西广生胶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生胶囊）增加投资人民币 17,500 万元，其中 7,394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10,10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投资款用于广生胶囊新建生产车间、设备的更新改造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广生医药自有资金，增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 **(2) 广生医药、广生胶囊基本情况**

广生医药注册地位于山西省晋中市榆社县泰新东街 5 号综合办公楼 201 室，成立于 1983 年 8 月 17 日，法定代表人何君，注册资本人民币 3,816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空心胶囊的生产和销售。经审计，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广生医药资产总额 53,438.97 万元，净资产 45,393.48 万元，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4,764.63 万元，净利润 3,984.43 万元。

广生胶囊注册地位于山西省晋中市榆社县泰新东街 5 号，成立于 1997 年 9 月 20 日，法定代表人王庭良，注册资本人民币 12,606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胶

囊的生产和销售等。经审计,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广生胶囊资产总额 51,902.98 万元,净资产 27,793.61 万元,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1,825.57 万元,净利润 2,632.90 万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拉萨梅花持有广生医药 50.1342%的股份,为广生医药的控股股东,广生医药持有广生胶囊 100%的股份,广生医药本次对其下属全资子公司的增资不影响拉萨梅花的上述持股比例。

增资前,广生胶囊注册资本人民币 12,606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广生胶囊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仍为广生医药的全资子公司。

### (3) 增资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影响

因业务需要对广生胶囊进行增资,增资款用于广生胶囊新建生产车间、设备的更新改造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增资完成后一方面可改善广生胶囊的财务结构,另一方面还可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开拓市场。增资完成后,公司全资子公司拉萨梅花仍持有广生医药 50.1342%的股份,仍为广生医药的控股股东。

本次交易属董事会职权范畴,该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 同意票 8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六日